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
號1樓

承辦人：黃愷雁

電話：02-87855873轉20

電子信箱：bf999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986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原公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(29059937_1123098622_1_ATTACH1.pdf、
29059937_112309862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教署「112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
經驗分享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2年11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60171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國教署辦理之經驗分享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3年1月7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45分至下午5時10
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教201
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29號）。

三、請鼓勵校內英文老師參與研習，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
名（報名網址：[https://forms.gle](https://forms.gle/UProqmBNYsWKWgXUA)
/UProqmBNYsWKWgXUA）。

四、請核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請依教師實際參與經驗
分享會時數給予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永吉國中 11211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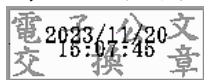


PHAA1126007903

五、檢附國教署原公文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